



# DT CAPITAL LIMITED

##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6)

### 代表委任表格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2樓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供股東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a)</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鼎立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_\_\_\_\_ 股<sup>(附註b)</sup>

之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sup>(附註c)</sup>，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2樓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請於適當方格加上記號以指示閣下之代表投票<sup>(附註d)</sup>。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陳佩君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b) 重選郭明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為本公司服務逾9年		
	(c) 重選夏旭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	續聘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另行處理本公司股份(「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6.	於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中加入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面值		

日期：二零一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sup>(附註e、f、g及h)</sup>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閣下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所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方格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反對」方格內填上「✓」號。倘交回之本表格已正式簽署，惟並無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就所有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無就提呈之特定決議案作出任何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提呈之特定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為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書面正式授權之受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之負責人或受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本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更正，均須由簽署表格之人士簡簽示可。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之任命及/或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因該等用途向我們之股份登記處及代理或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轉交此等資料。閣下所提供之資料將在適當時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如上)之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